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增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重点项 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 项目背景资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结合部门职能，为落实食品安全监管属地责任，完善食品安全监测体系，保障我区食品安全，需委托检测机构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包括销售、餐饮环节）和销售环节监督抽检工作。

(二) 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318 万元。其中 2023 年增城区销售环节食品安全抽检项目经费为 224 万元；2023 年食品快速检测项目经费为 9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317.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

(三) 项目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切实加强食用农产品市场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落实辖区食品

安全监管责任，完善销售环节食品安全监测体系，开展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和销售环节食品监督抽检工作，保障全区销售环节食品安全。计划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1,400 批次，快速检测 40,000 批次。

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抽检批次完成率	不少于 1,400 批次	10
		食品快速检测完成率	不少于 40,000 批次	10
		各镇街抽检覆盖率	100%	10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96%	10
	时效指标	应急响应及时度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销售及生产环节食品安全事故次数	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食品消费满意度	>70%	10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按计划、按进度有序进行，及时发现和纠正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为单位资金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合理、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

则，参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精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采用定量分析法，通过定量指标的完成情况，客观确定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采用比较法，对比实际成效与绩效目标的偏差，进行效益分析。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3年增城区本级部门预算编制意见>的通知》要求，项目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编制同步开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日常和年中监控，及时掌握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施情况，根据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偏，确保如期完成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本项目设置了5个产出指标、1个效益指标和1个满意度指标，根据“2023销售、餐饮环节快检明细表”、“2023销售环节监督抽检明细表”和《2023年广州市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调查报告》，其完成情况及其得分如下：

产出指标：1、增城区销售环节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批次数，实际完成1,540批次，自评得分为10分；2、2023年食品快速检测项目批次数，实际完成41,574批次，自评得分为10分；3、各镇街抽检覆盖率，实际完成100%，自评得分为10分；4、抽检合格率，实际检测合格率97.88%，自评得分为10分；5、应急响应及时度，实际完成100%，自评得分为10分。

效益指标：销售环节食品安全事故次数，实际完成0次，

自评得分为 30 分。

满意度指标：公众食品消费满意度，实际完成 85.36%，自评得分为 10 分。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 99.99%，项目资金得分 9.99 分，绩效指标得分 90 分，项目总体绩效得分为 99.99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销售环节食品安全检测的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目标。在食品安全销售环节，抓好农贸市场、生鲜连锁企业、食杂店等重点业态和农村地区、校园周边等重点区域食品安全，落实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持续推进重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有助于实现食品安全风险早发现、早研判、早预警、早控制。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政策方面建议。

该项目属于长期性重复项目，抽样检验工作必须每月均衡覆盖。由于每年项目预算批复是在 1 月底，公开招标挂网公示、现场评标、签订合同等流程时间较长，3 月份才能真正完成新的年度项目采购工作，导致抽检项目的服务合同必须跨年。而跨年合同导致在预算资金安排、中标机构管理和绩效考核等方面存在诸多困难。

建议在安排下一年度食品安全检测专项经费项目预算时，能够于当年下半年启动公开招标采购工作，在每年 12 月份能够确定下一年度的中标服务机构，并于下一年 1 月就能启动项目，确保抽检工作无缝对接。这需要财政部门提供明确的可行性许可和操作指引。

（二）项目管理方面建议。

由于年度经费预算有限，无法开展全项目检测，所以只能在满足抽检批次及必检项目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检测项目。建议对不同承检机构统一规范检测标准，必检项目是明确的，选检项目是否可以做数量上的规定，避免 2 家机构对同一类食品做的检测项目数量悬殊，不利于抽检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一是基于项目需求及实施现状，做好年度计划，紧密关注中期运行跟踪，使项目按要求序时执行；二是加强对工作人员绩效管理意识的培养和绩效管理能力的提升，根据项目资金的特点和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制定及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三是提高预算准确性，树立“先谋事后排钱”的预算管理理念，提前谋划项目，明确绩效目标，确保资金规模与目标值相匹配。